

# 维护生物多样性 守牢生态安全线

## 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当好守护员和保卫者

市公安局有这样一支特殊的警察队伍,他们默默无闻地穿梭在山林间,保护珍贵的野生物种,打击非法狩猎、非法捕捞水产品、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等涉林违法方面的犯罪,守牢生态安全线。他们就是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民警。

去年,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共办理生态资源类案件40余起。其中,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32起,非法狩猎案9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1起。该大队充分发挥了作为野生动物守护员和水生资源保卫者的作用,有效打击了破坏生态资源的犯罪行为,守护永康生态环境的健康发展。



执法人员将捕获的鱼虾放生

### 野生动物的守护员

近年来,随着森林警察大队打击力度不断加强,非法狩猎和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的案件有所减少,但仍有些不法分子存有侥幸心理,通过私下买卖、非法捕猎等手段来伤害野生动物。

去年12月底,市公安局古山派出所根据前期线索,发现古山镇晏塘村某山坡上有人买卖画眉鸟,同时聚众斗鸟赌博。经过进一步侦查,发现该团伙成员多为云南、贵州人,他们组建多个微

信群,召集同在我市打工的老乡以斗鸟、赌博的方式多次进行画眉鸟买卖,甚至有人为了斗鸟而非法猎捕画眉鸟。森林警察大队迅速将该线索上报金华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随后,该支队发现这条线索与东阳、婺城、江南等地侦办的画眉鸟案件存在交叉。

1月4日凌晨,在金华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的统一部署下,我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组织开展猎狼、收网行动。

### 水生资源的保卫者

为进一步养护水生生物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浙江省渔业管理条例》规定,浙江省自今年3月1日至6月30日,实行八大流域禁渔期制度。其中,永康江列属钱塘江流域,也纳入本次统一禁渔范围内。3月1日是禁渔期首日,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联合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开展禁渔联合执法行动,在永康江阳关桥附近向市民发放禁渔宣传手册,为大家讲解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渔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随

后,森林警察大队和执法大队对永康江重点区域进行执法巡查,行至李店大桥段,江面上的一些漂浮物引起了执法人员的注意,经确认,这些漂浮物是捕捞鱼虾的地笼,执法人员马上将已被捕的鱼虾放生,并把江中漂浮的68副地笼全部收缴。

3月3日凌晨2时,市公安局江南派出所民警发现,有人利用电瓶在江南街道阳关桥江边非法捕鱼。随后,民警会同渔政中队工作人员迅速赶赴现场,当场抓获非法捕捞水产品的赵某,缴获电

行动当天,公安机关共抓获陆某等犯罪嫌疑人15名,现场查扣画眉鸟17只。

收网行动开展以来,市公安局共抽调4个派出所150余名警力,奔赴各地进行收网。最后,本次行动共抓获犯罪嫌疑人49人,摧毁犯罪团伙4个,对28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收缴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39只、三有保护动物2只。此次行动,有效地打击了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的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维护了永康生态环境的生物多样性。

鱼设备一套、水产品6.8千克。审讯过程中,赵某对利用电瓶非法捕捞水产品的行为供认不讳。目前,赵某因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罪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自3月1日执行新的禁渔规定以来,该案系永康公安打击非法捕捞水产品的首例。

接下来,我们将继续加大执法力度,以零容忍的高压态势,严厉打击涉嫌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非法捕捞等违法犯罪行为。森林警察大队教导员胡猛健说。

# 74岁老人户口被冻结

## 永康民警上门送服务

真的不知道该怎么感谢你们,这么远过来帮我办户口。谢谢,谢谢!3月3日,居住在杭州某小区的应女士激动地向出现在家门口的市公安局芝英派出所民警王继勋再三道谢。

我大姨的户口被冻住了,怎么办?前不久,芝英派出所户籍窗口接到杭州吕女士的求助电话。

经了解,吕女士的大姨应女士今年74岁,原籍芝英镇芝英六村,1980年初,她跟随丈夫到杭州生活。此后,她没有回过永康,也没再办理二代身份证。应女士的丈夫是集体户口,没有户口本,因此,她也没有注意自己的户口问题。

近年来,应女士因病须长期服药。之前,药品都是丈夫帮忙购买,去年8月丈夫去世后,应女士去办理社保卡时,发现自己的户口已被冻结。于是,她就让外甥女吕女士联系了芝英派出所。

户籍解冻,本应由本人到派出所进行核实,但是应女士年事已高,腿脚不便且有高度白内障,也无配偶子女,无法前来办理。

我们去一趟杭州吧。老人家这样的情况,没有户口的话太不方便了。管片民警王继勋得知这一情况后,当即决定前往杭州为应女士办理相关业务。

由于疫情原因,直到3月3日,王继

勋才有机会与户籍办理人员一同前往杭州。应女士独自居住,由外甥女帮忙照料。对于王继勋等人的到来,她十分感激。

做完核实工作后,王继勋婉拒了应女士留他们吃顿饭的邀请,匆匆赶回了永康。回到派出所后,他第一时间整理好应女士的相关材料,根据相关流程上报给市公安局行政审批科,帮助应女士解冻户口。

3月10日,王继勋将重新办理好的户口本寄回给应女士,了却了老人家的桩心事。

通讯员 应田婷

### 我市开展首期 轻罪宽缓 社会公益 服务文明交通劝导轮训 7名 酒驾者 当起交通劝导员

近日,我市街头出现了一批特殊的文明交通劝导员。

通过社会公益服务文明交通劝导轮训,我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劝导警示他人的同时强化了我们的交通安全意识。参与永康首期轻罪宽缓社会公益服务文明交通劝导轮训的蔡某说。

为有力推进《永康市危险驾驶等案件轻罪宽缓处理对象社会公益服务考察评价办法(试行)》落地实施,切实做好文明交通劝导、社会公益服务考察工作。3月10日下午,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联合市检察院开展首期轻罪宽缓社会公益服务文明交通劝导轮训。

市检察院和市公安局领导分别对此次活动的目的、意义、内容、要求及注意事项进行强调部署,就涉及劝导工作开展中存在的问题、需要注意的细节及标准规范进行讲解和提醒,并组织签订责任书。

参与社会公益服务文明交通劝导轮训的考察对象,身着文明劝导反光背心,手持小红旗,在执勤交警的带领下深入辖区重点路口路段,以交通管理者身份换位体验,劝导机动车礼让行人,劝阻骑乘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逆向行驶、违法载人、违法加装遮阳伞、行人随意横穿道路等交通违法行为,提醒市民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有序出行,传递交通安全法治理念。

据了解,参加此次公益活动的人员共7名,是首批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而参与轻罪宽缓社会公益服务文明交通劝导轮训人员。按照要求,他们须在15日内在指定地点完成总量不少于10小时、每日不多于4小时的社会公益服务的有效时间,被考察对象在定期限内的社会公益服务质量达标的,可作为衡量其悔罪程度、是否应当给予宽缓刑事处罚的重要参考依据。

推行轻罪宽缓社会公益服务文明交通劝导轮训,是拓宽我市道路交通安全预防工作的一项创新举措。轮训通过讲理论、重实践、谈体会,循序渐进,不仅能让这些重点人员从参与劝导、宣传道路交通安全中受到教育,也通过他们现身说法,可以教育更多的人遵守交通法律法规,达到以案说法、以案促改、以案为鉴的交通安全宣传效果。

下一步,永康公安交警将持续开展以重点交通违法人员为主导力量的文明交通劝导活动,形成交通安全教育宣传典型示范效应,进一步营造安全良好的交通环境,切实提升群众出行安全感。

通讯员 徐兵